

榄核镇城区主干道景观改造工程

评标报告

一、收标开标情况

由广州市南沙区榄核镇人民政府筹建的榄核镇城区主干道景观改造工程，已委托中达安股份有限公司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进行公开招标。

本项目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至 2024 年 2 月 7 日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及其他法定媒体上发布招标公告，并于 2024 年 1 月 18 日至 2024 年 2 月 7 日 10 时 0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接受投标单位办理投标登记及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共 8 家单位成功办理投标登记，名单如下：荣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东粤建设有限公司、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东一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君兆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德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佛山市恒华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市市政道路排水工程有限公司；其中武汉市市政道路排水工程有限公司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其余 7 家单位均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目于 2024 年 2 月 7 日 10:00 时于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8 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进行开标，具体详见《开标记录表》。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本项目的评标会于 2024 年 2 月 7 日 14 时 00 分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15 评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 333 号）进行，我单位依照相关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广东省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对口专业随机抽取 5 名专家组成，全体成员一致推荐组长为：■；组员分别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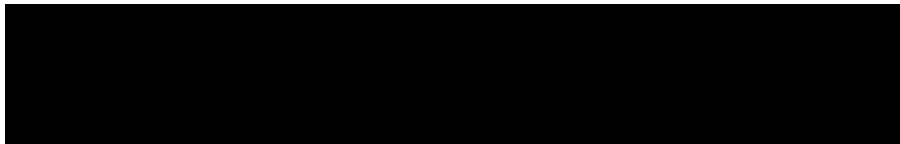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要求对以上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三、评标标准和方法

综合评分法，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评标办法。

四、评标情况

1、评标委员会首先对投标单位进行资格审查，经审查 7 家单位均通过资格审查，具体



详见《资格审查记录表》、《资格审查汇总表》、《资格审查情况报告》。

2、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单位进行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经审查 7 家单位均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具体详见《技术标有效性审查记录表》、《技术标有效性审查汇总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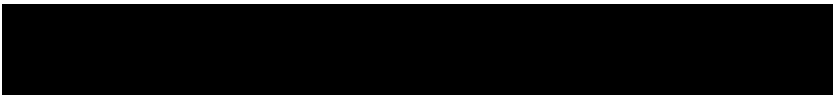
3、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单位进行技术标详细审查，投标人的技术标得分为所有评委每个分项的分数汇总后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的算术平均值为投标人的最终得分。分数出现小数点，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具体详见《技术标详细评分记录表》、《技术标详细评分汇总表》。

4、评标委员会按技术标得分前 5 名的经济报价加权平均，计算评标参考价，当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参考价时得 100 分，标价每高于评标参考价 1%，扣 0.3 分，每低于评标参考价 1%，扣 0.2 分，扣至 0 分为止，得出经济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具体详见《报价打分记录表》

5、计算通过技术标有效性审查的投标人总得分。投标人总得分（100 分）=技术标得分（100 分）×技术标得分权重（20%）+经济标得分（满分 100 分）×经济得分权重（80%）。技术、经济得分权重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执行。总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经评审 7 家单位总得分和排序如下：

序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报价 (元)	总得分	总得分排 名
1	广东一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358452.32	99.98	1
2	荣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6386557.97	94.38	2
3	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341919.55	91.47	3
4	君兆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439466.71	91.00	4
5	广东东粤建设有限公司	16406394.58	90.06	5
6	广东德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171945.12	83.50	6
7	佛山市恒华发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5788129.62	81.12	7

6、经济标有效性审查：按照投标人总得分排序，依次对投标文件进行经济标有效性审查



和算术校核，直至评审出 3 名投标人通过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经济标有效性审查结束（详见经济标有效性审查汇总表、算术复核）。

五、废标情况说明

无。

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的定标原则，一致同意推荐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为：广东一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6358452.32 元， 总得分 99.98 分；

第二中标候选人为：荣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6386557.97 元， 总得分 94.38 分；

第三中标候选人为：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16341919.55 元， 总得分 91.47 分。

七、澄清、说明、补充事项纪要

无。

评标委员会签名：

2024 年 2 月 7 日

